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BK Holdings Limited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8)

委任董事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起：

- (1) 吳竟燮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
- (2) 陸軍博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任董事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i)吳竟燮先生(「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ii)陸軍博先生(「陸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起生效。

吳先生之詳情(包括履歷)列載如下：

吳先生，44歲，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餐飲行業擁有逾十二年的經驗。彼現為上海順風餐飲股份集團有限公司行政副總裁。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弛先生的堂兄。

吳先生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在於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之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內其他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擔任非執行董事的服務協議，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起計為期一年，惟任何一方可於任期內隨時透過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委任。吳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及GEM上市規則輪席退任及重選。根據服務協議，彼有權獲得董事費用每年200,000港元。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吳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且概無有關其委任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陸先生之詳情（包括履歷）列載如下：

陸先生，36歲，彼在中國金融投資及管理諮詢行業擁有逾10年的經驗。彼現為貴陽瑞樹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陸先生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在於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之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陸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陸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內其他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陸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任期由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起計為期一年，惟任何一方可於任期內隨時透過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委任。其委任將根據細則及GEM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席告退及重選。根據委任函，彼有權獲得董事費用每年100,000港元。

陸先生已確認，彼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陸先生皆已確認，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且概無有關其委任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對吳先生及陸先生加入董事會表示最熱烈的歡迎。

* 僅供識別

代表董事會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惠芳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為黃惠芳女士；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立平先生及張弛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吳竟燮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海權先生、鍾永賢先生、羅裔麟先生及陸軍博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的網站www.cbk.com.hk內。

本公告的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